HW5

1. 假定一个数据文件由 8 位字符组成,其中所有 256 个字符出现的频率大致相同:最高的频率也低于最低频率的 2 倍。证明:在此情况下,赫夫曼编码并不比 8 位固定长度编码更有效。

在Huffman编码中,最开始将两个频率最小的节点合并,由于最高的频率低于最低频率的2倍,故合并后的节点大于最高频率的节点,故只要还有字符存在,就会合并字符中频率最下的两个。因此一开始会形成128个子树,每个子树的孩子都是字符。由于 $2f_{max} \leq 4f_{min}$,设128个子树的频率为f',则有 $f'_{max} \leq 2f'_{min}$,和之前一样,会形成64个子树,每个子树的孩子节点都为上一轮合并的节点。以此类推,最终得到高度为log(256)=8的Huffman树,且所有的256个字符的深度均为8,故Huffman编码并不比 8 位固定长度编码更有效。

- 2. 令 S 是一个有限集, S1,S2,...,Sk 是 S 的一个划分, 这些集合都是非空且不相交的。定义结构 (S,I) 满足条件 I = {A: |A∩Si| ≤ 1,i = 1,..., k}。证明: (S,I) 是一个拟阵。也就是说, 与划分中所有子集都最多有一个共同元素的集合 A 组成的集合构成了拟阵的独立集。
 - (1) S是一个有限集
 - (2) 若集合 $A\subseteq I$,且 $B\subseteq A$,则有 $|A\bigcap S|$ i $|\le 1, i=1,\ldots,k$,由于B是A的子集,故 $|B\bigcap S|$ i $|\le 1, i=1,\ldots,k$,进而 $B\subseteq I$,故是遗传的
 - (3) 假设不满足交换性质,也就是说, $A\subseteq I$ 、 $B\subseteq I$ 且|A|<|B|,有 $\forall \ x\in B-A, A\bigcup\{x\}\not\in I$,即 $|\{\{x\}\bigcup A\}\bigcap S\ i\ |>2$,而 $|A\bigcap S\ i\ |\le 1$,故有 $x\in S_i$ 。即当(S,I)不满足交换性质时, $\forall \ x\in B-A$,有 $x\in S_i$,故为使 $|B\bigcap S\ i\ |\le 1$,|B-A|应小于等于1。

当|B|>|A|+1时,当A是B的真子集时,|B-A|最小,而此时|B-A|>1,此时不满足 |B-A|小于等于1(由上述结论)。

当|B|=|A|+1时,为使|B-A|小于等于1,A应为B的真子集,设 $b\in B-A$,则 $b\in S_i$ 。因为 $A\subseteq I$ 、 $B\subseteq I$,B最多和S_i有一个重复元素,而 $b\in S_i$,故B中除去b以外的元素组成的集合与S_i没有交集,而 $A=B-\{x\}$,即A与S_i没有交集,此时将b加入集合A中,新的集合A'与S_i只有一个重复元素,即 $|\{\{b\}\bigcup A\}\subseteq I$,这与假设不满足交换性质矛盾。

由上可得, (S, I)满足交换性质。

综上, (S, I)是一个拟阵。

3. A = a1,...,an 表示一个正整数集合。A 中的元素之和为 N。设计一个 O(n·N) 的算法来确定是否存在一个 A 的子集 B,使得 $\sum_{a_i\in B}a_i=\sum_{a_i\in A-B}a_i$

即找到子集B, 使其和为N/2

定义S[i,k]表示在 $\{a_1,\ldots,a_i\}$ 中若能找到子集,使得其和为k,则为true,否则为false

$$S[i,k] = egin{cases} false &$$
其他 $true & S[i-1,k-a_i]$ 为 $true &$

采用自底向上计算, 先将 $S[1,a_i]$ 、S[1,0]设为true,其余的S[1,k]设为false,再依次计算接下来的行数的S的值。

若存在一个 i,使得S[i,N/2]=true,则存在一个 A 的子集 B,使得 $\sum_{a_i\in B}a_i=\sum_{a_i\in A-B}a_i$

此算法对矩阵S中的每个元素遍历了一遍,故算法的时间复杂度为O(n·N/2)=O(n·N)